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1,998.52万元 - 60,664.94万元	盈利：43,332.1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 - 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5,662.00万元 - 53,603.22万元	盈利：39,706.0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5% - 35%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 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 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报告期利润增长主要是销量增加、营销服务终端收入增加等因素所致。
2. 由于国内多个区域在第三和第四季度发生局部疫情，发生疫情的地区均采取了限制或暂停视光服务业务的防疫措施，同时区域间的交通也减少，从而影响了角膜塑形镜及相关服务业务的增长。

3. 因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集中在第四季度解禁,本报告期可抵减当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同时本报告期股权激励计划分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均影响了2021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净利润同比增长率。

(1) 本报告期限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解禁,预计可抵减当期所得税费用约人民币900万元,而2020年第四季度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解禁抵减了当期所得税费用约人民币5100万元;

(2) 本报告期股权激励计划分摊费用约人民币1550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950万。

考虑上述因素对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的影响,剔除后上年同期归母净利润和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约为人民币3.92亿和3.56亿元,本报告期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约35%-55%,扣非后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约30%-50%。

4. 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理财收益、政府补助以及处置子公司股权收益等,预计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人民币6700万元,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对2020年度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3,626.01万元。

四、 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